

醫院管理局主席
梁智仁教授 SBS JP :

視障人士使用醫管局服務時遇到的障礙

香港失明人協進會是由視障人士組成的自助組織，以促進視障人士的「平等、機會、獨立」為宗旨，一直關注視障人士平等參與社會事務的權益，致力倡導建立無障礙、共融的社會環境。

本會經常收到視障會員的意見反映，指他們在使用 貴局轄下住院及門診服務時均遇到不少障礙。為此，本會已多次向 貴局反映有關意見，可惜情況仍然未有得到太大改善。

以下是綜合多年來本會收到視障人士表達之意見：

1. 與視障人士的溝通：很多曾使用 貴局服務的視障人士均反映， 貴局前線人員普遍缺乏對視障人士的基本認識，導致不時與視障朋友溝通時出現誤會。例如時有醫護人員拒絕向視障人士提供其姓名；在病房內，前線人員派餐或派藥後沒有知會視障病人，令他們誤以為未有獲發飯餐或藥物而呆等，或因不知情而弄翻桌面上的東西；前線人員又不太掌握引領視障人士的領路技巧，常以錯誤的方法如推、拉視障病人方式帶路，容易對視障人士構成危險。
2. 對視障人士的能力存在誤解：本會明白前線人員限制視障病人的活動可能是出於關心，然而更可能是因為對他們的能力存有誤解，誤以為他們會因視障而行動不便或喪失活動能力，因而限制他們在病房內的活動，如拒絕他們獨立下床活動，即使有家人想帶其離開床走動，亦遇到阻止，特別是拒絕他們自行前往洗手間，甚至要求視障病人穿尿片（但他們並非失禁病人）。有些情況更是在不必要的情況下，要求視障病人穿著束衣，以限制他們自由活動。
3. 缺乏無障礙設施： 貴局之醫院及診所缺乏無障礙設施，令視障人士難以獨立前往，若沒有他人陪診，很多視障人士就診會有一定困難。
4. 視障人士無法獲取資訊：現時 貴局之醫院及診所內發放資訊的形式均對視障人士構成障礙，如發放輪診籌號及派藥籌號的資訊，一般只提供視像資訊或聲響提示，無法將全面的資訊傳遞予視障人士。而現時的藥物資訊亦只提供文字資料，視障人士如要了解使用不同藥物的方式，都必須要依靠其他人轉告，這樣對一些獨居或沒有健視家人同住的視障人士構成很大的風險。

...../2

本會希望 貴局注意，香港政府作為締約方有責任履行《殘疾人權利公約》的規定，包括要求所有衛生和醫療專業人員在作出任何治療之前獲得殘疾人的知情及同意，以提高其對殘疾人人權、尊嚴、自主和需要的認識；確保殘疾人在與其他人士平等的基礎上，無障礙地使用公共設施，包括醫療設施。

事實上，本會過去曾為 貴局舉辦過員工訓練活動，例如於 2014 年 9 月 6 日為 貴局轄下的眼科護士進行培訓，讓前線員工能夠認識視障人士的能力和需要，從而改善有關服務，本會亦樂意繼續向 貴局的前線員工提供更多的訓練。本會希望 貴局能對我們提出的意見作出積極回應，同時期望能夠就上述情況與 貴局代表進行討論。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339 0666 與本會項目主任周峻翹先生聯絡。

祝工作順利！

會長



莊陳有 謹啟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九日

副本抄送：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醫生 BBS JP

勞工及福利局康復專員譚惠儀女士 JP